## 2022年度永平县司法局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	₩ <del>₩</del> ₽₩	₩ <b>*</b> ÷÷	检查	从本体归	适用区	<i>A</i> \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主体	检查依据	域	备注
1	县司法局 (4类 4项)	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 日常职业活动和遵守职业 道德、执业纪律的情况检 查	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职业道德、执业水平监督检查		基层法律服务工 作者	实地核查	县司法局	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 》(司法部令第138号)第四十四 条	普遍适用	
2		对基层法律服务所的日常 职业活动和内部管理工作 的检查	基层法律服务党组织建设 情况、机构基础设施建设 、所务管理,管理制度落 实情况监督检查		基层法律服务所	实地核查	县司法局	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》 (司法部令第137号)第三十四条	普遍适 用	
3	县司法局 (4类 4项)	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的 监督检查	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的 日常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全县依法设立 的公证机构及其 公证员	以实地检查为 主,结合书面检 查、网络监测等 方式	县司 法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第五条; 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四、三十四条; 《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一、二十六条	普遍适用	
4		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的监 督检查	对律师事务所及其律师执 业经营活动(含纳税情 况)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在全县依法设立 的律师事务所及 其执业律师	以实地检查为 主,结合书面检 查、网络监测等 方式	县司 法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第四条; 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二条; 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第六十六条	普遍适用	